



内蒙古自治区建筑业协会

关于积极参与脱贫攻坚战的倡议书

各盟市建筑业协会，建筑行业重点企业：

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》提出，“健全社会力量参与机制，鼓励支持社会组织参与扶贫开发，实现社会帮扶资源和精准扶贫有效对接”。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》和自治区《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推进方案》，发挥建筑行业协会的专业性、公益性、广泛性、灵活性等优势，实现社会帮扶资源和精准扶贫有效对接，凝心聚力，全行携手，共襄盛举！

近年来，我区不断加大社会扶贫工作力度，创新机制，搭建平台，根据《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自治区党委组织部、自治区扶贫办〈关于加强贫困旗县（市、区）脱贫攻坚工作对选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内党办发电〔2018〕10号）文件要求，自治区住建厅被派驻乌兰察布市兴和县脱贫攻坚工作进行督促检查，乌兰察布市兴和县属老少边穷地区，地理条件差，自然

条件恶劣，资源禀赋差，经济基础底子薄，贫困人口多，贫困程度深，被列入国家燕山—太行山集中连片特困地区，仍然是新时期内蒙古自治区重点扶贫地区之一。脱贫攻坚任务还很艰巨。各盟市建筑业协会及重点企业一定要充分认识自身的地位和作用，提高认识，抓住机遇，认真组织，广泛动员，不断增强思想自觉、行动自觉，积极投身脱贫攻坚战中，以实际行动助力脱贫攻坚。

我们倡议，全区各盟市建筑业协会及重点企业主动伸出援手，积极参与结对帮扶、扶贫项目认领、扶贫认捐等活动，帮助广大贫困群众提高能力、发展生产、增加收入、改善生活，充分展现我区建筑行业乐善好施的传统美德和扶贫济困、助人为乐的博爱情怀，助推乌兰察布市兴和县决胜脱贫攻坚。希望全区建筑行业企业迅速行动起来，用大爱之心和善举义行，让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蔚然成风；汇聚正能量，传播正能量，让慈心善举的涓涓细流汇聚成江河，为建设亮丽内蒙古、共圆伟大中国梦做出应有的贡献！

内蒙古自治区建筑业协会

2018年8月29日

